

股票代碼：6496

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

公司地址：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街三號十四樓之六
電話：(02)2655-756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4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4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44
(七)關係人交易	44
(八)質押之資產	4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4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4
(十二)其 他	4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5～46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6
3.大陸投資資訊	46
(十四)部門資訊	47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自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陳澤民



日 期：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七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合併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應收款項減損

有關應收款項減損之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附註五及附註六(三)。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佔合併總資產比重為20%，減損情形係管理階層透過各項內、外部證據予以評估認列，是以為一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應收帳款之明細表，選定樣本發函詢證；取得應收帳款減損損失率試算表，檢視其公式是否允當，並取得應收帳款帳齡分析表，選取樣本核對相關憑證及驗算帳齡區間之正確性，且覆核帳列備抵減損是否依損失率提列，以評估合併公司之應收帳款備抵減損與減損損失之合理性；取得應收帳款備抵減損之評估文件，是否遵循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並檢視管理階層針對有關應收帳款備抵之揭露是否允當。

二、存貨續後衡量

有關存貨評價之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附註五及六(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合併公司之存貨因研發技術開發及新產品之推出等，導致原有之產品效益未能符合市場需求及有效之保存期限，導致存貨之成本可能有高於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是以為一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存貨續後衡量明細表，瞭解管理階層進行存貨評估所採用之銷售價格及期後存貨市價變動之情形，並抽核原始交易憑證，以測試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針對存貨庫齡天數挑選適當樣本核對存貨庫齡報表已列示於適當之期間，並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檢視過去三年度及本期提列或迴轉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理由，以評估管理階層評估存貨續後衡量之允當性；取得存貨續後衡量之評估文件，是否遵循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並檢視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存貨續後衡量之揭露是否允當。

其他事項

科戀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合併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合併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合併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止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合併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尹元聖



陳雅琳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50011618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七日

科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12.31	106.12.31		107.12.31	106.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資產			負債及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751,106	46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八)及八)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	5,207	-	應付票據	9,97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322,345	20	其他應付票據	3,545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	185	-	應付帳款	82,453	5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360,326	22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及(十六))	107,353	7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10,799	-	本期所得稅負債	38,589	2
1479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3,786	-	其他流動負債	17,990	1
流動資產合計	1,453,754	88	流動負債合計	259,906	15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30,497	2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	10,976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八)	135,300	8	非流動負債合計	10,976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七))	111	-	負債總計	270,882	1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一))	13,264	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十一)及(十二))：		
1915 預付設備款	-	-	普通股股本	466,670	28
1920 存出保證金	11,198	1	資本公積	298,751	18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	-	保留盈餘：		
非流動資產合計	190,370	12	法定盈餘公積	140,727	9
			未分配盈餘	468,597	29
			負債及權益總計	609,324	38
資產總計	\$ 1,644,124	100	其他權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503)	-
			權益總計	1,373,242	84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644,124	100

董事長：陳澤民

經理人：陳澤民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陳銘策

陳銘策

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四)及(十五))	\$ 1,689,124	100	1,715,53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六)、(九)及(十))	<u>1,103,395</u>	<u>65</u>	<u>1,047,752</u>	<u>61</u>
5910 營業毛利	<u>585,729</u>	<u>35</u>	<u>667,787</u>	<u>39</u>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六)、(七)、(九)、(十)、(十六)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47,261	9	166,005	10
6200 管理費用	117,112	7	115,584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9,436	2	60,418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u>(166)</u>	<u>-</u>	<u>-</u>	<u>-</u>
營業費用合計	<u>303,643</u>	<u>18</u>	<u>342,007</u>	<u>20</u>
6900 營業淨利	<u>282,086</u>	<u>17</u>	<u>325,780</u>	<u>19</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七))：				
7010 其他收入	3,477	-	7,33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734	-	4,329	-
7050 財務成本	<u>(376)</u>	<u>-</u>	<u>(713)</u>	<u>-</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3,835</u>	<u>-</u>	<u>10,946</u>	<u>1</u>
7900 稅前淨利	285,921	17	336,726	20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一))	<u>64,094</u>	<u>4</u>	<u>57,043</u>	<u>4</u>
本期淨利	<u>221,827</u>	<u>13</u>	<u>279,683</u>	<u>16</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及(十一))：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32)	-	(587)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503)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u>	<u>-</u>	<u>-</u>	<u>-</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1,735)</u>	<u>-</u>	<u>(587)</u>	<u>-</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1,735)</u>	<u>-</u>	<u>(587)</u>	<u>-</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20,092</u>	<u>13</u>	<u>279,096</u>	<u>16</u>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三))	<u>\$ 4.75</u>		<u>5.99</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三))	<u>\$ 4.71</u>		<u>5.96</u>	

董事長：陳澤民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澤民



會計主管：陳銘策



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 盈餘	合計			
\$ 466,670	392,085	94,713	293,922	388,635	-	1,247,390	
-	-	18,046	(18,046)	-	-	-	
-	(46,667)	-	(140,001)	(140,001)	-	(186,668)	
-	-	-	279,683	279,683	-	279,683	
-	-	-	(587)	(587)	-	(587)	
-	-	-	279,096	279,096	-	279,096	
466,670	345,418	112,759	414,971	527,730	-	1,339,818	
-	-	27,968	(27,968)	-	-	-	
-	(46,667)	-	(140,001)	(140,001)	-	(186,668)	
-	-	-	221,827	221,827	-	221,827	
-	-	-	(232)	(232)	(1,503)	(1,735)	
-	-	-	221,595	221,595	(1,503)	220,092	
\$ 466,670	298,751	140,727	468,597	609,324	(1,503)	1,373,242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董事長：陳澤民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澤民



會計主管：陳銘策



~7~

科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85,921	336,72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5,445	25,227
攤銷費用	14	13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數／壞帳費用迴轉數	(166)	(5,011)
利息費用	376	713
利息收入	(975)	(1,06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淨額	(104)	20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4,590	19,89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166	(625)
應收帳款淨額	17,653	5,188
其他應收款	1	(1)
存貨	(111,503)	(26,661)
其他流動資產	1,752	(1,87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91,931)	(23,97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含其他應付票據)	(7,914)	5,270
應付帳款	(18,617)	13,397
其他應付款	(2,396)	27,383
其他流動負債	709	15,408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845)	(1,67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0,063)	59,78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21,994)	35,813
調整項目合計	(97,404)	55,70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88,517	392,433
收取之利息	858	1,038
支付之利息	(376)	(713)
支付之所得稅	(62,079)	(43,29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6,920	349,46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2,00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543)	(16,50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04	89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9,308	(9,515)
取得無形資產	-	(13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減少(增加)	34	(216)
預付設備款減少	-	(1,59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2,097)	(27,88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25,000	40,000
短期借款減少	(65,000)	(50,000)
發放現金股利	(186,668)	(186,66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26,668)	(196,66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31,845)	124,91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82,951	758,03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51,106	882,951

董事長：陳澤民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澤民

會計主管：陳銘策



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七年七月一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成立。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合併公司之主要營業項目為(一)西藥。(二)西藥原物料之進出口買賣等業務。(三)食品。(四)含藥化粧品及化粧品(有毒性除外)之開發。(五)技術研究及進出口買賣業務。(六)製藥技術轉移及合作開發改良。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此一版本與前一版本之差異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項目外，合併公司經評估後認為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相關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以下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採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因此，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無須重編而係繼續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及相關解釋，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累積影響數係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就已完成合約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意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已完成合約不予追溯適用。

合併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導致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銷售商品

針對產品之銷售，過去係於產品交付至客戶時認列收入，於該時點相關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收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對價很有可能收回，且不再繼續參與對產品之管理。惟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係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

部分合約允許客戶退貨，過去係於能合理估計退貨且其他收入認列條件亦滿足時認列收入。若無法合理估計退貨，將遞延至退貨期失效或可合理估計退貨時始認列收入。惟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係於累計收入高度很有可能不會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該等合約之收入。合併公司依合約估計退貨之相關退款負債及待退產品權利係單獨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 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合併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並未對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造成影響。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以下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或IFRS 9)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以下稱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或IAS 39)，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由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規定於綜合損益表將金融資產之減損列報為單行項目，先前合併公司係將應收帳款之減損列報於管理費用。此外，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金融工具：揭露」揭露民國一〇七年度資訊，該等規定通常不適用於比較期資訊。

合併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導致會計政策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

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係以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並刪除原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合併公司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及相關利益及損失之認列之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七)。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對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新減損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但不適用於權益工具投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信用損失之認列時點早於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下之認列時點，請詳附註四(七)。

(3) 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產生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差異數，係認列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據此，民國一〇六年度表達之資訊通常不會反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因此，與民國一〇七年度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揭露之資訊不具可比性。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次適用日之金融資產分類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新衡量種類、帳面金額及說明如下（金融負債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未改變）：

	IAS39		IFRS9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882,951	攤銷後成本	882,951
應收款項淨額	放款及應收款(註1)	345,274	攤銷後成本	345,274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20,506	攤銷後成本	20,506
其他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10,833	攤銷後成本	10,833

註1：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時，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修正條文規定企業應提供揭露俾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包括來自現金流量之變動及非現金之變動。

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廿一)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期初與期末餘額間之調節，以符合上述新增規定。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金管證審字第1070324857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項目外，合併公司經評估後認為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新準則針對承租人採用單一會計處理模式將租賃交易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並以使用權資產表達其使用標的資產之權利，以租賃負債表達支付租賃給付之義務。此外，該等租賃相關之費用將以折舊及利息取代現行營業租賃下以直線基礎認列租金之方式表達。另對於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提供認列豁免規定。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則維持與現行準則類似，亦即，出租人仍應將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

(1) 判斷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於過渡至新準則時，合併公司得選擇：

- 針對所有合約適用新準則規定之租賃定義；或
- 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而不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預計於過渡時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豁免租賃定義之重評估，亦即，合併公司係將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所簽訂之所有合約適用現行規定之租賃定義。

(2) 過渡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之合約，得就所有合約選擇：

- 完全追溯；或
- 修正式追溯及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

合併公司預計採用修正式追溯過渡至新準則，因此，採用新準則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開帳保留盈餘，而不重編比較期資訊。

於採用修正式追溯時，現行準則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得以個別合約為基礎，於過渡時選擇是否採用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合併公司評估將採用以下實務權宜作法：

-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依其於初次適用日前刻依據IAS37虧損性合約之評估結果，作為對使用權資產減損評估之替代方法；
- 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截至目前為止，合併公司評估適用新準則最重大的影響係針對現行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處所及倉儲地點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預估上述差異可能使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均增加90,332千元。

惟上述採用新公報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將來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上表所列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均不攸關。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除另有註明者(參閱各項會計政策之說明)外，主要係依照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為表達貨幣。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子公司其他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列示如下：

投 資 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 務 性 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12.31	106.12.31	
本公司	科進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科進公司)	西藥製造、檢 驗及研究開發	100.00 %	100.00 %	

合併公司並無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四)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為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該攤銷後成本已減除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則將權益項下屬權益工具投資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合併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1)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日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

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針對應收款項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項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應收款項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款項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應收款項提列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費用項下。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3. 金融負債

(1) 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 存 貨

合併公司存貨之原始成本係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變動製造費用以實際產能為分攤基礎；固定製造費用係按有效工時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但因產能較低或設備閒置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應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實際產能若高於正常產能，應以實際產能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存貨之續後衡量則依存貨之各類別逐項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存貨之成本超過淨變現價值時，應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並將該沖減之金額認列為當期銷貨成本。若續後期間淨變現價值增加，則於原沖減金額之範圍內，迴轉存貨淨變現價值增加數，並認列為回升時銷貨成本之減少。

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五十年
辦公設備	一至十年
研究設備	五至十年
運輸設備	五年
機器設備	二至十年
其他設備	一至十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一年度報導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租賃－承租人

合併公司之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十一)無形資產

係代理藥品之權利金，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估計耐用年限五及十年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後續衡量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三)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西藥及其原物料之進出口買賣。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收入認列(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合併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勵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為基礎衡量。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予以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七)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以股票發放之員工分紅配股屬潛在普通股。

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自民國一〇四年五月起配合公司法修正，上述員工分紅修改為員工酬勞，並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三十日金管證審字第1050001900號令規定，公司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股票公允價值係以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前一日之收盤價計算。

(十八)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合併財務報告未有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而對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應收款項之減損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減損損失提列情形、相關假設及輸入值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三)。

(二)存貨之續後衡量

由於存貨續後衡量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之存貨因逾有效保存期限或核定藥價調降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存貨續後衡量情形請詳附註六(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12.31	106.12.31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43	257
活期存款	723,461	855,258
支票存款	582	616
定期存款	26,820	26,820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751,106</u>	<u>882,951</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八)。

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7.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 <u>30,497</u>

1.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非交易目的，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未有處分上述權益工具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2.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八)。

3.上述權益工具未有提供作抵押擔保之情形。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7.12.31	106.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5,207	5,373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324,414	342,067
催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22	122
減：備抵損失(含催收款)	2,191	2,357
	\$ <u>327,552</u>	<u>345,205</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之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為基礎估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25,894	0.00%	-
逾期181~365天	3,838	56.79%	2,180
逾期365天以上	11	100.00%	11
合計	\$ <u>329,743</u>		<u>2,191</u>

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採用已發生信用損失模式考量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備抵損失。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12.31
逾期181~365天	\$ 1,488
逾期365天以上	83
	<u>\$ 1,571</u>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依IAS39)	\$ 2,357	7,389	-
初次適用IFRS 9之調整	-		
期初餘額(依IFRS 9)	2,357		
減損損失迴轉	(166)	(5,011)	-
本期沖銷數	-	(21)	-
期末餘額	<u>\$ 2,191</u>	<u>2,357</u>	<u>-</u>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備抵減損中係以個別評估所認列之減損為應收款項帳面金額與預期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合併公司對該等餘額並未持有擔保品。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擔保品。

(四)其他應收款

	107.12.31	106.12.31
其他應收款	<u>\$ 185</u>	<u>69</u>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並未有逾期之其他應收款，且經評估無須提列減損損失。

(五)存 貨

	107.12.31	106.12.31
商 品	\$ 320,660	205,162
製 成 品	3,116	3,494
在 製 品	2,651	3,167
半 成 品	818	151
原 料	30,272	34,395
物 料	2,809	2,454
合 計	<u>\$ 360,326</u>	<u>248,823</u>

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存貨跌價損失已認列為銷貨成本，其金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市價回升利益)	\$ 4,616	(1,537)
存貨盤(盈)虧淨額	(21)	44
存貨報廢損失	4,735	6,099
閒置產能	18,604	26,834
合 計	<u>\$ 27,934</u>	<u>31,440</u>

因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提列之備抵跌價損失之存貨，已於該年度之次年度出售或耗用，致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度迴轉相關存貨跌價損失。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辦公設備	研究設備	運輸設備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37,261	72,748	32,587	18,375	564	94,540	18,282	274,357
增 添	-	-	1,470	1,968	-	5,572	533	9,543
處 分	-	-	(350)	-	-	(78)	-	(428)
重 分 類	-	-	-	-	-	1,596	-	1,596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37,261</u>	<u>72,748</u>	<u>33,707</u>	<u>20,343</u>	<u>564</u>	<u>101,630</u>	<u>18,815</u>	<u>285,068</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37,261	72,748	28,806	17,879	564	93,897	13,743	264,898
增 添	-	-	4,053	496	-	731	4,542	9,822
處 分	-	-	(272)	-	-	(88)	(3)	(363)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37,261</u>	<u>72,748</u>	<u>32,587</u>	<u>18,375</u>	<u>564</u>	<u>94,540</u>	<u>18,282</u>	<u>274,357</u>
折 舊：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22,002	23,883	9,341	564	65,056	3,905	124,751
折 舊	-	1,439	3,202	2,796	-	15,564	2,444	25,445
處 分	-	-	(350)	-	-	(78)	-	(428)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3,441</u>	<u>26,735</u>	<u>12,137</u>	<u>564</u>	<u>80,542</u>	<u>6,349</u>	<u>149,768</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20,564	20,538	6,400	564	50,206	1,506	99,778
折 舊	-	1,438	3,563	2,941	-	14,885	2,400	25,227
處 分	-	-	(218)	-	-	(35)	(1)	(254)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2,002</u>	<u>23,883</u>	<u>9,341</u>	<u>564</u>	<u>65,056</u>	<u>3,905</u>	<u>124,751</u>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37,261</u>	<u>49,307</u>	<u>6,972</u>	<u>8,206</u>	<u>-</u>	<u>21,088</u>	<u>12,466</u>	<u>135,300</u>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37,261</u>	<u>50,746</u>	<u>8,704</u>	<u>9,034</u>	<u>-</u>	<u>29,484</u>	<u>14,377</u>	<u>149,606</u>
民國106年1月1日	<u>\$ 37,261</u>	<u>52,184</u>	<u>8,268</u>	<u>11,479</u>	<u>-</u>	<u>43,691</u>	<u>12,237</u>	<u>165,120</u>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作為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及攤銷明細如下：

	<u>權 利 金</u>
成 本：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即107年1月1日餘額)	\$ <u><u>4,690</u></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4,552
本期新增	<u>138</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u><u>4,690</u></u>
攤 銷：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4,565
本期攤銷	<u>14</u>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u><u>4,579</u></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4,552
本期攤銷	<u>13</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u><u>4,565</u></u>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	\$ <u><u>111</u></u>
民國106年12月31日	\$ <u><u>125</u></u>
民國106年1月1日	\$ <u><u>-</u></u>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營業費用項下。

(八)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06.12.31</u>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67	107
無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35~1.559	107
合 計			\$ <u><u>40,000</u></u>

上述借款償還期限均在一年之內。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由銀行授予之短期借款信用額度尚未動支者，分別約為370,000千元及490,000千元。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質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營業租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一年內	\$ 9,614	13,024
二年至五年	<u>22,505</u>	<u>12,015</u>
	<u>\$ 32,119</u>	<u>25,039</u>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廠房、辦公室及停車位。租賃期間通常為三至五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租金給付於更新租賃合約時調整以反映市場租金。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分別為10,490千元及10,044千元。

(十)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22,821	22,11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11,845)</u>	<u>(9,528)</u>
淨確定福利淨負債	<u>\$ 10,976</u>	<u>12,589</u>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1,845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22,117	23,684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43	441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一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失	14	-
一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失	447	580
計劃參與者之提撥	-	72
計畫支付之福利	-	(2,660)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22,821</u>	<u>22,117</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9,528	10,011
利息收入	131	106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一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229	(8)
計劃參與者之提撥	1,957	2,079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	(2,660)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1,845</u>	<u>9,528</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	210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112	125
	<u>\$ 112</u>	<u>335</u>
營業成本	\$ -	124
推銷費用	69	106
管理費用	39	68
研究發展費用	4	37
	<u>\$ 112</u>	<u>335</u>

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2,747	3,334
本期認列	(232)	(587)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2,515</u>	<u>2,747</u>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7.12.31	106.12.31
折現率	1.00 %	1.25 %
未來薪資增加	2.25 %	2.25 %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839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0.3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	加	減	少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	(510)		530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515		(498)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533)		555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540		(522)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7,956千元及7,499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短期員工福利負債

	107.12.31	106.12.31
帶薪假負債(帳列其他應付款下)	\$ <u>2,067</u>	<u>2,067</u>

(十一)所得稅

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經總統公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17%調高至20%。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53,757	53,890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11,113	2,154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u>(1,444)</u>	<u>(229)</u>
	<u>63,426</u>	<u>55,815</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3,126	-
所得稅稅率變動	<u>(2,458)</u>	<u>1,228</u>
	<u>668</u>	<u>1,228</u>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 <u>64,094</u>	<u>57,043</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無直接認列於權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	\$ <u>285,921</u>	<u>336,726</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57,184	57,243
所得稅稅率變動	(2,458)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1,444)	(229)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11,113	2,154
遞延所得稅資產(高)低估數	4,046	184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u>(4,347)</u>	<u>(2,309)</u>
所得稅費用	\$ <u>64,094</u>	<u>57,043</u>

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遞延所得稅資產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7.12.31	106.12.31
課稅損失	\$ -	3,695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備抵存貨 跌價損失	虧損扣抵	聯屬公司 未實現 損失	確定福利 計畫	未實現 銷貨退回 及折讓	其 他	合 計
民國107年1月1日	\$ 391	2,826	3,138	2,140	5,437	-	13,932
貸記(借記)損益表	325	(225)	1,538	55	(2,361)	-	(668)
民國107年12月31日	\$ 716	2,601	4,676	2,195	3,076	-	13,264
民國106年1月1日	\$ 651	2,826	3,138	2,325	5,565	655	15,160
借記損益表	(260)	-	-	(185)	(128)	(655)	(1,228)
民國106年12月31日	\$ 391	2,826	3,138	2,140	5,437	-	13,932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國內合併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

(十二)資本及其他權益

1.股 本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8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80,0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均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皆為普通股46,667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7.12.31	106.12.31
現金增資溢價發行	\$ 297,676	344,343
員工認股權	1,075	1,075
	\$ 298,751	345,418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10%。

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保留盈餘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在競爭日益激烈的環境下，本公司為利永續經營，考量長期財務規劃及資金需求，乃採取股利平衡政策；股利之分派，其中現金股利支付比率以不低於當年度之盈餘分派股利總額之10%為限。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二十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民國一〇六年五月二十六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配股率 (元)	金 額	配股率 (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股利－保留盈餘	\$ 3.00	140,001	3.00	140,001
現金股利－資本公積	1.00	46,667	1.00	46,667
合 計		<u>\$ 186,668</u>		<u>186,668</u>

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本公司計算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

	107年度	106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 <u>221,827</u>	<u>279,683</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46,667</u>	<u>46,667</u>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u>4.75</u>	<u>5.99</u>

2.稀釋每股盈餘

	107年度	106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 <u>221,827</u>	<u>279,683</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46,667	46,66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406	270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47,073</u>	<u>46,937</u>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u>4.71</u>	<u>5.96</u>

(十四)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07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 <u>1,689,124</u>
主要產品/服務線：	
西 藥	\$ <u>1,689,124</u>

民國一〇六年度之收入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五)。

2.合約餘額

	107.12.31	107.1.1
應收帳款	\$ 324,537	342,189
減：備抵損失	2,191	2,357
合 計	\$ <u>322,346</u>	<u>339,832</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十五)收 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收入明細如下：

	106年度
商品銷售	\$ <u>1,715,539</u>

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3%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5,540千元及18,301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9,324千元及10,981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十七)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收入	\$ 975	1,068
其他收入－其他	2,502	6,262
其他收入合計	<u>\$ 3,477</u>	<u>7,330</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淨額	\$ 104	(20)
外幣兌換利益淨額	641	4,35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	(3)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u>\$ 734</u>	<u>4,329</u>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費用	<u>\$ 376</u>	<u>713</u>

(十八)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1,131,338千元及1,259,564千元。

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餘額中約為62%，均由3家客戶組成。合併公司對銷售客戶控管交易總額，並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

(3)應收款項及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及定期存單等，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合併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七))。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9,976	9,976	9,976	-	-	-
其他應付票據	3,545	3,545	3,545	-	-	-
應付帳款	82,453	82,453	82,453	-	-	-
其他應付款	30,410	30,410	30,410	-	-	-
	<u>\$ 126,384</u>	<u>126,384</u>	<u>126,384</u>	<u>-</u>	<u>-</u>	<u>-</u>
10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25,000	25,000	25,000	-	-	-
無擔保銀行借款	15,000	15,000	15,000	-	-	-
應付票據	10,475	10,475	10,475	-	-	-
其他應付票據	10,960	10,960	10,960	-	-	-
應付帳款	101,070	101,070	101,070	-	-	-
其他應付款	37,479	37,479	37,479	-	-	-
	<u>\$ 199,984</u>	<u>199,984</u>	<u>199,984</u>	<u>-</u>	<u>-</u>	<u>-</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匯率風險之暴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負債如下：

	外	幣	匯	率	台	幣
107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2,205	30.715		67,711	
歐 元	\$	356	35.200		12,546	
瑞士法郎	\$	58	31.185		1,811	
106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2,869	29.760		85,378	
歐 元	\$	270	35.570		9,620	
瑞士法郎	\$	165	30.455		5,019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應付帳款，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歐元、英鎊及瑞士法郎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657千元及830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外幣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641千元及4,352千元。

4.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利率之變動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淨利並無重大影響。

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公允價值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7.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 30,497	-	-	30,497	30,497
小 計	30,497	-	-	30,497	30,49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751,106	-	-	-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327,737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0,799	-	-	-	-
存出保證金	11,198	-	-	-	-
合 計	\$ 1,131,337	-	-	30,497	30,49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9,976	-	-	-	-
其他應付票據	3,545	-	-	-	-
應付帳款	82,453	-	-	-	-
其他應付款	30,410	-	-	-	-
合 計	\$ 126,384	-	-	-	-
		106.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82,951	-	-	-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345,274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10,833	-	-	-	-
存出保證金	20,506	-	-	-	-
合 計	\$ 1,259,564	-	-	-	-

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12.31			
		公允價值			合 計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40,000	-	-	-	-
應付票據	10,475	-	-	-	-
其他應付票據	10,960	-	-	-	-
應付帳款	101,070	-	-	-	-
其他應付款	37,479	-	-	-	-
合 計	\$ 199,984	-	-	-	-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持有之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股權淨值及可比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所推導之股價淨值乘數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3)公允價值層級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A.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B.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C.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合併公司未有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

(4)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七年度無將第二級金融資產移轉至第一級之情形。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公司未持有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5)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無公開報價 之權益工具	債券投資
	\$ 30,497	-
民國107年12月31日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20%	• 股價淨值比及本益比乘數(107.12.31分別為2.34及6.92)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07.12.31為20%)	• 股價淨值比乘數及本益比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7)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民國107年12月31日	輸入值	向上或下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20%	10%	\$ 1,001	(1,001)

合併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

(十九)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本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負責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公司管理階層負責合併公司風險管理之運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控制機制，並監督風險控管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視需求更新，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相關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依年度稽核計劃進行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惟管理階層亦考量合併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合併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合併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2)投 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 證

合併公司政策規定可對有業務往來之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50%之公司及直接或間接對本公司持有表決權超過50%之公司進行背書保證。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提供予子公司之背書保證請詳附註十三，另，合併公司均無對合併編製主體以外第三者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一般而言，合併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另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370,000千元及490,000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及利率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美元、歐元及瑞士法郎。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合併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合併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借款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之風險，惟市場利率變動不大，因而利率變動不致於產生重大現金流量風險。

(二十)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合併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7.12.31	106.12.31
負債總額	\$ 270,882	339,366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751,106	882,951
淨負債	<u>\$ (480,224)</u>	<u>(543,585)</u>
資本總額	<u>\$ 1,373,242</u>	<u>1,339,818</u>
負債資本比率	<u>- %</u>	<u>- %</u>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一)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未有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07.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07.12.31
		借款取得 現金	償還借款	匯率變動 影響數	公允價值 變動影響數	
短期借款	\$ 40,000	25,000	(65,000)	-	-	-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40,000	25,000	(65,000)	-	-	-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7,417	15,207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抵質押擔保標的	107.12.31	106.12.31
受限制資產(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定期存款	醫院押標金	\$ 10,799	10,79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短期借款	13,902	13,902
房屋及建築物	短期借款	23,184	23,706
		\$ 47,885	48,40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1,463	155,103	176,566	21,557	168,660	190,217
勞健保費用	1,803	11,528	13,331	1,868	10,866	12,734
退休金費用	1,101	6,967	8,068	1,215	6,619	7,834
董事酬金	-	10,031	10,031	-	14,067	14,06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735	5,456	6,191	739	7,282	8,021
折舊費用	16,268	9,177	25,445	5,913	9,314	15,227
攤銷費用	-	14	14	-	13	1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 號	背書保 證者公 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註一)	關係 (註一)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 (註三)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 書保證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註二)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三)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0	本公司	科達製藥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2	411,973	170,000	105,000	-	-	7.65 %	1,373,242	Y	N	N

註一：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二：科達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償還銀行借款65,000千元。

註三：依本公司訂定之「背書保證辦法」中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為限，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30%為限。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賃情形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科懋生 物科技 股份 有限公 司	股票：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000	30,497	0.67 %	30,497	30,497	

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科進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94,502	17 %	註一	-	註一	(29,800)	(28) %	註二

註一：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註二：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合併沖銷。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107年度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三及五)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科進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成本	190,363 (註四)	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11.27 %
0	本公司	科進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研究費用	8,902	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0.53 %
0	本公司	科進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支出	2,339	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0.14 %
0	本公司	科進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29,800	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1.81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1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茲就該科目金額屬資產負債科目佔合併總資產0.1%以上及損益科目佔總營收0.1%以上予以揭露。

註四：係包含銷貨成本194,502千元及期末未實現銷貨毛損4,139千元。

註五：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合併沖銷。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一)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一及三)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註一)				
本公司	科進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西藥製造、檢驗及研究開發	160,711	160,711	16,500	100.00 %	132,753	160,711	24,585	20,446	子公司 (註二)

註一：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合併沖銷。

註二：係依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告，採權益法評價計列。

註三：係包含依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之利益24,585千元及聯屬公司間期末未實現銷貨毛損4,139千元。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經營西藥、西藥原物料之進出口買賣、技術研究、製藥技術移轉及合作開發改良，且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公司整體之營運結果，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因係經營單一產業，經辨認合併公司僅有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無國外營運部門。

(三)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銷貨收入占損益表上之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客 戶 名 稱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A公司	\$ 610,576	36	606,093	35
B公司	246,038	15	243,061	14
合 計	<u>\$ 856,614</u>	<u>51</u>	<u>849,154</u>	<u>49</u>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81078 號

會員姓名：(1) 尹元聖
(2) 陳雅琳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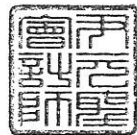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三九〇六號
(2) 北市會證字第一八九〇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3024594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七年度（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至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尹元聖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陳雅琳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中華民國

年

月 31 日

裝

訂

線